



爱情鸟译丛

# Aiqingniao Yicong

## 生命之梦

丘劳伦斯 著 ◎黑马译

四川人民出版社

I561.4

L0621



# 生命之梦

[英]劳伦斯 著 ◎黑马译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生命之梦 / (英) 劳伦斯 (Lawrence, D. H.) 著;  
黑马译. —成都: 四川人民出版社, 2000.4  
(爱情鸟译丛)

ISBN 7-220-04880-7

I. 生… II. ①劳…②黑… III. 中篇小说 - 作  
品集 - 英国 - 近代 ②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英国 - 近代  
IV.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21376 号

## SHENGMING ZHIMENG 生命之梦

[英] 劳伦斯 著  
黑马 译

责任编辑	朱蓉贞
封面设计	文小牛
技术设计	杨潮
出版发行	四川人民出版社 (成都盐道街 3 号)
网 址	<a href="http://www.booksss.com">http://www.booksss.com</a>
防 盗 版 举 报 电 话	E-mail: scrmchbsf@mail.sc.cninfo.net (028) 6679239
印 刷	四川省印刷技术协会印刷厂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7.125
插 字	4
版 次	162 千
印 次	2000 年 4 月第 1 版
书 号	200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8000 册 ISBN 7-220-04880-7/1·734 15.00 元

■著作权所有·违者必究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工厂联系调换

寄语栏

ABD/04



寄语栏



## 译序

黑马

本书收入 D. H. 劳伦斯的经典中短篇小说 6 篇，意绪繁复，情结深重，非常言可道。但明眼人不难察觉，哀凉是它们的共同基调，情、欲、爱是它们共同的表达。从普通英国农村小伙子的纯朴爱情到基督复活后还原为凡夫俗子的情色觉悟，劳伦斯似乎要穷尽其想象以探求爱的真谛。这里不难找到类似中国传统小说中情操的表现，教人生出亲切的认同；更有西方现代主义小说中晦涩的心理轨迹揭示，教人扼腕、望而生畏。几篇小说出自劳伦斯创作的不同时代，语言风格迥异，意象纷纭，体现了一个小说家不断探索和革命的可贵精神。

《公主》 一个家道中衰的旺族女子，自髫龄起便被父亲当成公主培养，性情高远但脱离社会生活。作为一个老处女，她到墨西哥旅游时受到剽悍英俊的当地导游的吸引，性意识隐约觉醒，身不由己奉献了自己。但清醒后旧的“公主”意识复萌，意欲逃走。但男子不肯放弃，最终他被当成坏人射杀。“公主”从此身心脱胎换骨，彻底改变了性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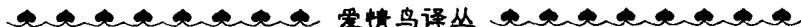
《可爱的贵妇》 一个心灵扭曲的贵妇，用强烈的变态母爱控制儿子，令儿子面对其他女性无所适从，丧失爱的能力。她的第一个儿子因此抑郁而死，第二个儿子又在她畸形母爱控制下难以将息。只因为贵妇在梦中坦白了自己的内心世界，其卑下心理

昭然于世，才使儿子得以解脱厄运，贵妇亦因此精神崩溃而死。

《干草垛中的爱》 一幅幅浓淡相宜的英国乡村风景画如琼浆佳酿醉人，20世纪初纯朴幽默的英国农民形象跃然纸上。劳伦斯是“了解英国乡村和英国土地之美的最后一位作家”，他更与这温馨风景中的英国劳动者心灵相通、血脉相连。这样的景物中一个平实温婉的爱情故事，其高度艺术化的传达使文本的阅读享受大大超越了故事本身，成为对英国乡村审美的亲历和对英国乡民心灵的造访。

《普鲁士军官》 一部可以同麦尔维尔的名著《比里·巴德》相媲美的悲剧经典之作。浓墨重彩涂抹出的是沉默中爆发的心灵紧张，与一幅幅浓艳爆裂的印象派写生似的自然景物相呼应，向读者的心理承受力辐射着非人的能量。虐待中发泄的快感反过来成为对施虐者的摧残。但透过这一切，我们冥冥中感受到了一种潜意识中或许可以称之为爱的情愫，但这种美好的人性却因其难以名状而倏忽即逝。爱，这里没有你的位置！似乎只有欲望的煎熬、挫败、变态的激情和涌动着的施虐——受虐欲。当人的欲望被置于某种错综复杂的气氛中时，当感情和理性的交锋将其主体——人推向非理性的迷狂境地时，那种悲剧委实令人揪心。

《生命之梦》 典型的劳伦斯式男人体验小说。在温暖的天国夕阳色彩中，一个历尽沧桑的中年男人梦回故土，其情之苦，教人恻隐难抑。男人的故乡永远被他流浪的脚步丈量着，无论它消失得如何彻底，它都在某种气功状态下栩栩如生地被他拥有着，连一片瓦、一扇门都在这种状态下复活。而对故土的眷恋是与对亲情的向往交织难解的，对亲情切肤的体验化作纯美如斯、爱意绵绵的散文体小说，在这个日益物欲化的汹汹世界中显得更为清丽，因此也更为珍贵。



《逃跑的公鸡》一部寓言体小说，完成于劳伦斯逝世前半年，是他的最后一部虚构作品。小说以惊人的想象力，讲述基督复活的故事。缠绵的语言缠绵地叙述着半似幻境中基督与女祭司两情相悦的缠绵爱情故事。肉体的复活把基督还原为血肉之躯，播下了生命的种子。当时是冒着渎神的危险写下的血肉文字，但劳伦斯真的是无所畏惧了，因为他的肉体已经感觉到了死亡，他在用这部小说为自己死后超度并祈祷着一个血运旺盛的辉煌复活。

2000年仲春  
北京法源寺西



## 目 录

译 序.....	( 1 )
公 主.....	( 1 )
可爱的贵妇.....	( 48 )
干草堆中的爱.....	( 70 )
普鲁士军官.....	(116)
生命之梦.....	(142)
逃跑的公鸡.....	(167)



## 公    主

在她父亲眼里，她是一位公主。可在她波士顿的姨妈和姨父眼里，她不过是“杜丽·厄克特，可怜的小东西”。

格林·厄克特有点狂。他自称出身于一个古老的苏格兰家族，有高贵的血统，血管里流着苏格兰国王的血。因为这事，他美国的亲眷们都说他“有点毛病”。他们不耐烦听他说他血管里流的是什么贵族的高贵血，对他们来说，他真是可笑又可恨。他们知道的事实是，他并不是斯图亚特家族的后裔。<sup>①</sup>

他是个美男子。一双蓝色的大眼睛有时显得迷茫，柔软的黑发低低地盖住了宽阔的额头，他的身材也是迷人的。另外，他说起话来声音特别美，平时有点羞赧，可有时会洪亮有力，让你领略他的魅力。他长得像古代的凯尔特英雄，那模样，似乎应该穿上灰色的裙子，系上毛皮袋，露出膝盖来才好。<sup>②</sup>他低沉的声音来自逝去的奥西恩的喉咙。<sup>③</sup>

在其余的人看来，他是一个绅士，有足够的财富，但还不够奢华。五十年前，他盲目地闯荡，从来没达到什么目的，从来没干成什么事，可是却在不止一个国家的上流社会里受到欢迎，为人所熟识。

---

① 斯图亚特王朝（1603—1649, 1660—1741）。

② 苏格兰士兵苏格兰高地男子通常穿短裙，裙前系毛皮袋。

③ 公元3世纪苏格兰地区传说中的吟游诗人。

他结婚时已到不惑之年，娶的是新英格兰<sup>①</sup>的富家小姐普里斯科特。当时，22岁的汉娜·普里斯科特被这位一头柔软黑发（当时一根灰白发丝都没有）、长着一双蓝色的大眼睛、目光迷茫的男人迷住了。在她以前，不少人迷上了他，可这位格林·厄克特却由于“迷茫”而未能与别人结成良缘。

厄克特太太被丈夫的翩翩风度迷惑了三年，后来这东西把她毁了。跟他生活在一起就像跟一个迷人的精灵在一起一样。对好多事他都视而不见，真可恶。他的声音总是那么美、那么殷勤、那么优雅，像唱歌一样，可就是心不在焉。一到关键时刻，他就迷糊了，俗话管这叫“犯傻”。

结婚第一年的年底，她生了个女孩。他当上爸爸了，可这并没有让他更加现实起来。几个月以后，他的英俊和那迷人的歌唱般的嗓音让她感到恐怖了，这是一种奇特的回声：他就像一个活生生的回声一样！他的肉体，当你触摸他的肉体时，会感到这不太像一个真人的肉身。

可能就是因为这一点，他才有点狂吧——孩子出生的那天晚上她肯定了这种看法。

“哈，我的小公主终于降生了！”他用凯尔特人那种歌唱般的喉音说，这声音像幸福地唱着赞美诗时发出的，飘飘然富有吸引力。

这孩子娇小羸弱，一双大大的蓝眼睛露出惊奇的神色。他们为她洗礼，命名为“玛丽·亨利厄塔”。她叫那小孩为“我的杜丽”，而他总叫她“我的公主”。

你对他发火也没用，他只会把一双大眼睛睁得更大些，像小

<sup>①</sup> 美国东北部地区，包括康涅狄克、缅因、马萨诸塞、新汉普郡和罗德岛。

孩子一样默不作声，一本正经地看着你，让你一点办法也没有。

汉娜·普里斯科特身心一直不健壮，生存的欲望并不怎么强烈，孩子两岁那年她猝然去世了。

尽管嘴上不说什么，可实际上普里斯科特家的人对格林·厄克特极其反感，他们指责他自私。汉娜死后一个月他们就停止支付汉娜名下的那笔钱（汉娜葬在佛罗里达），因为他们催促这位父亲把孩子过继给他们，这一要求遭到他的谢绝，谢绝时的声音都像在歌唱。他不把普里斯科特家的人看作他的同类人，不把他们当回事，他们只是些偶然的现象，或是留声机，或是不得不予以回答的会说话的机器。他回答了他们的话，可从没注意过他们的真实存在。

经过争论，他们认为他不适合作孩子的监护人，可说出去会成为一桩丑闻的。所以，他们干脆不再管他了。可他们却给这孩子认真仔细地写信，在圣诞节时送她一些小钱，在她母亲逝世纪念日那天他们也这样做。

对这位公主来说，波士顿的亲戚多年来都名存实亡。她和父亲一起生活着，而父亲却不停地旅行，尽管他收入微薄，花起钱来却出手不凡。不过，他从来不带她去美洲。这孩子总在换保姆。在意大利，她的保姆是一位农民；在印度，是一位女佣；而在德国又换上了一位黄头发的农家姑娘。

父女俩是不分开的。他并不是个隐士，不管到何处，人们都可以看到他正式地访东串西，出席午餐会或茶会什么的，但绝少出席宴会，每次去都带着孩子。人们叫她厄克特公主，好像那是她受洗礼时取的名字一样。

她是个机敏轻盈的小东西，一头金黄的头发已经变成了亚麻色；稍稍凸出的大眼睛是蓝色的，显得既坦率又聪明。她在成

六

长，可又一直没有真正长大。她聪明得出奇，但也总显得孩子气。

这都是她父亲的错儿。

“我的小公主决不要太注意别人，不要太注意别人的言行，”他这样重复地对她讲。“别人不知道他们在做什么或说什么，他们嚼舌根，相互伤害不算，还常常自我伤害，直到哭泣为止。别理他们，我的小公主，那些算什么，不值得理会。在每个人的心里都有另一个动物，一个不顾一切的魔鬼。你能剥去他们的外表，就像厨师剥洋葱皮一样；但是，在每个人的心中有一个绿色的魔鬼，你剥不掉它。这个绿色魔鬼从来不会改变，它才不管一个人的外表上发生了什么事情呢，才不管什么嚼舌根不嚼舌根，什么丈夫、妻子、儿女，什么烦恼，什么忙乱，不管这些。你剥去人身上的一切，剩下来的就是每个男人或女人心中的绿色、挺立着的魔鬼；这个魔鬼就是一个男人真正的自我，也是一个女人真正的自我。这东西不在乎别人，它属于魔鬼和原始的妖精——它们就是不顾一切的东西。不过，尽管如此，魔鬼还是有高大和渺小之分，美丽与庸俗之分。但决没有童话里的高贵女人，只有你，我的小公主才是仙女。你是古老的皇族的最后一位女儿，最后一位呀，我的小公主，没别人了。你和我是皇族最后的两个人了。我死后，就只剩下你一人了。就因为这个，亲爱的，你才永远不要太关注世界上其他的人呢。他们心中的魔鬼早就变渺小，变庸俗了，他们不是皇族的人。你继承了我的血统，是皇族的人。永远记住这个，永远记住，这是一个大秘密。如果你告诉了别人，他们就会设法杀死你，因为他们忌妒你是公主。这是咱们的大秘密，亲爱的。我是亲王，你是公主，我们有着古老又古老的血统。这事，只能你我两人知道，并且咱们俩要保守这秘密。

所以，亲爱的，你要对所有的人表现得有礼貌，因为贵人行为理应高尚嘛。但是你要永远记住，你是公主中最后一位，别人都不如你，不如你高雅，他们庸俗。对他们要有礼貌，要温和、要友好，亲爱的。但是，你是公主，他们是庶民。千万不要以为他们也像你一样，他们才不一样呢。你会发现，他们总是缺少什么，缺少皇家的特征，而这一点只有你才有呢——”

公主很小时就上了她的第一课——要绝对矜持，不得与除了父亲以外的人亲昵；第二课是，要天真，稍稍表现出乐善好施和礼貌。这个小孩子，她的性格有些定型了，她纯洁无瑕，尽善尽美了，像水晶一样透明。

“宝贝儿！”她的女管家这样说她，“她太娇小，太老气，这么一位女子呀，可怜的小孩儿！”

她直着身子，非常娇小。她总是那么小，身材可说是袖珍型的。和她那高大、健美、有点发狂的父亲相比，她好像是一个丑小孩儿一样。她衣着简单，总是穿蓝色的或浅灰色的衣服，衣服上的小领子是旧时米兰式的；或者穿做工很好的亚麻布衣。她那双精巧的小手弹起钢琴来，琴声像在古钢琴上奏出的一样。外出时她非常喜欢穿大衣和斗篷，戴有点像 18 世纪款式的帽子，不穿女式上装。她的肤色跟红苹果一样鲜艳。

她看上去就像画中的人物，直到她弥留之际，仍没有谁确切地弄懂她父亲用来罩住她的那幅画，她从来没有从那幅画中走出来。

她的外公和外婆以及默德姨妈，曾两次要求看望她，一次在罗马，另一次在巴黎。可每一次见到她后，他们感到她迷人，又生她的气。她是那么娇美，那么纯真的一个小人儿，可她又那么老气、持重得出奇。她那庄重、降尊纡贵的态度以及那内在的阴

冷把她的美国亲戚惹恼了。

真正被她迷住的是她的外公，他被她搞得神魂颠倒，有点爱上这个毫无瑕疵的小东西了。他老伴儿常发现，他见到外孙女很久以后还在想念着她，想得出神，渴望再见到她。一直到死，他还热切地希望她来同他和外婆一起生活呢。

“谢谢你，外公。你太好了。可我和爸爸是老伙伴，你知道，我们这一对充满怪癖的老伙伴生活在我们自己的世界里。”

她爸爸让她以旁观者的身份看这个世界，让她从小就读书。她十几岁上就读左拉和莫泊桑的书，读了这些书，她就用左拉和莫泊桑的眼光来看巴黎了，不久后，她又读了托尔斯泰和陀斯妥耶夫斯基的书。陀斯妥耶夫斯基让她感到困惑，不过对于其他作家，她倒能够读懂他们的作品。她精明、机敏，不仅能看懂这些书，还能读旧意大利文的薄伽丘的作品，也能读懂《尼伯龙根之歌》。令人不可思议的是，她对事物的理解是完全冷漠的，不带任何热情。她像一个小怪物，不太像人。

这使她不可思议地招人厌恶。汽车司机和铁路搬运工们，特别在巴黎和罗马，会在她孤身一人的时候突然恶毒粗鲁地对待她。他们好像用一种蓦然而升的强烈厌恶眼神看她。他们感到她傲慢得出奇，对他们感受最深的东西，她表现出一种悠悠然的傲慢态度，一点生气都没有。她太稳重了，这朵少女之花没一点香味儿。她会认为罗马的一位色迷迷充满肉欲的司机是个怪人，认为他在逗她笑。她在左拉的书中认识了这种人。她对他显得高傲无比，颐指气使，好像她是唯一的实体，一个纤弱美丽的实体；而他，则是一个粗鲁的魔鬼，像凯列班<sup>①</sup>一样在美妙的荷花池

<sup>①</sup> 莎士比亚戏剧《暴风雨》中的妖怪，他妄想玷污米兰达。

畔的泥里踉跄前行。他会凶恶地看着她，粗暴地恶狠狠地恫吓她。对他来说，她干巴巴的，除了那种可咒的傲慢再也没别的了。

类似这样的遭遇让她发抖，她意识到她必须从外界得到支持才行。可她的精神力量并没有触及到这些下等人，他们只有肉体上的力量。他们对她的每一回眸，都让她意识到一种毫不宽容的仇恨，不过她没有失去理智，平静地付了钱就转开去了。

这种时刻对她来说是危险的，不过她学会了对付他们。她是个公主，是来自北方的仙女，她弄不懂这些粗俗的人何以对她爆发出火山一样的仇恨，那是一种雄性生殖器般强烈的仇恨。他们对她父亲就不这样。很小的时候她断定他们恨的是她身上所有的她新英格兰母亲的特征。她用旧罗马帝国式的眼光看自己，从来看不出自己毫无生气，像一朵装模作样的、不结果的花儿那样令人难以忍受；可罗马的司机却这样认为。他希望碾碎她这朵不结果的花儿，这花儿尽管美但不性感，她那副威严的样子让他粗暴地奋起反抗。

她 19 岁那年，外公死了，给她留下一笔可观的遗产，由很负责任的可靠托管人代理。他们会把这笔收入交给她的，条件是她要一年中在美国居住六个月。

“他们凭什么跟我讲条件？”她问她爸爸。“我拒绝一年在美国蹲半年监狱。我们让他们留着这笔钱吧！”

“明智点，我的小公主，让我们明智点吧。我们几乎是穷人了，又总受到野蛮人的威胁。我不允许任何人粗暴地对待我，我恨，我恨这种粗暴行为！”说着他的眼睛直冒火。“哪个男人或女人对我粗暴我就宰了他。可是，我们是在世界上流浪，我们没有力量。如果我们真的穷困，我们真没有力量，那么我就去死。不

会的，我的小公主。我们接受他们的钱，有了钱他们就不敢对我们造次了。让我们接受这笔钱，有了钱就等于穿上了防止别人进攻的衣服。”

当他们在五大湖区、加州或西南地区度夏天时，他们的生活开始了一个新阶段。父亲变成了一个爱写诗的人，女儿则爱上了绘画。他在诗中描写这些湖泊或红杉树，她则画一些精巧的画儿。他体格健壮，所以喜欢户外生活。他可以同她一起在外面度过好些天，划独木舟旅行，在篝火边入眠。这小公主尽管很纤弱，可她不示弱。她会同他一起骑马在山间小路上奔跑，直到累得魂不附体，任马搭着她行走为止。她从来不服输。晚上。他用毛毯把她裹起来，让她睡在松枝搭成的床上。她躺在床上默默无语地看着天上的星星，她一天的戏算演完了。

她 25 岁，一转眼就要 30 岁了。随着岁月的流逝，她还是那副纯洁娇小的公主样儿，可老气、毫无激情，也像个老妇人一样。人们问她：

“将来你父亲不能和你在一起的时候，你干什么呢，你想过没有？”

她用冷漠、精灵般无动于衷的眼神看看问话者，说：

“没有，我从来没想过这个。”

在伦敦她有一座小巧玲珑、优雅的房子，在康涅狄克的那套房子尽管小，但设备完善，每一处房屋都有一位忠诚的看护人守着。她有两个家可以选择住，她认识很多有趣的文艺界人士，她还需要什么呢？

光阴荏苒，对此她毫无察觉。她就像毫无性感可言的仙女，所以她没有变样，都33岁的人了，看上去才23岁的样子。

可她父亲变老了，越变越古怪。现在，他一在家里发狂，她